

平顶山市文明建设委员会文件

平文明〔2018〕6号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文明建设委员会 2018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明委，市委各部委，市直机关各单位，市管各企业和高等院校，各人民团体，驻平各单位：

现将《平顶山市文明建设委员会 2018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平顶山市文明建设委员会

2018年3月22日

平顶山市文明建设委员会

2018 年工作要点

2018 年，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这条主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理念，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着力提高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和全社会文明程度，为推动平顶山晋位次争上游走前列、综合实力重返全省第一方阵、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动力、丰润道德滋养、良好文化条件。

一、抓学习，深入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按照中央、省委、市委的部署和要求，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贯彻融入到精神文明建设各种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创建品牌、典型宣传之中，着力在生动鲜活、具体形象、入脑入心上下功夫，深入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思想，认真做好理论性阐释和实践性转化，不断加深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规律性

认识，更好地用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生动实践和成效，营造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浓厚舆论氛围。

二、抓根本，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

统筹宣传资源，拓宽宣传领域，全方位、多层次、高频度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核心价值观入法入规，切实把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融入到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社会治理的每个环节。以“文明服务、文明执法、文明经营、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六文明活动为载体，深入开展“践行价值观、文明我先行”主题实践活动，突出抓好“文明交通”、“文明旅游”的宣传教育 and 劝导、督导活动，提升城市文明形象。实施践行价值观“三项工程”，传播正能量，弘扬新风尚。一是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推动各行各业强化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在各个群体中培养新时代的先锋模范。二是实施红色基因传承工程，深化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建设，讲好红色故事会。三是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深化“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活动，积极做好向“中国好人榜”、“河南好人榜”推荐评议工作，组织开展“我为正能量代言”活动和2018年度“鹰城好人”选树活动，积极参与河南公民道德论坛。深入开展先进人物学习宣传，完善思想道德建设宣讲人才库，组织开展“道德模范在身边”巡讲巡演巡展活动。完善道德模范礼遇帮扶机

制，出台《平顶山市道德模范礼遇帮扶实施办法(试行)》。

四是深入开展“我们的节日”“暖暖新年”等系列主题活动。持续推进“讲文明树新风”“图说我们的价值观”公益广告制作宣传，在全市组织开展“家书抵万金、书写价值观”书画大赛。认真落实《公益广告促进和管理暂行办法》，科学规划制作建设一批精致美观的主题公园、街道、广场。五是推进网络文明建设，深入实施网德工程，开展争做“中国好网民”活动，倡导文明办网、文明上网。广泛开展网络公益活动，深化拓展“点亮微心愿”等公益行动。强力推进平顶山市“@鹰城”网络微视频大赛活动，讲好鹰城故事。坚持“责任在网站，特色在文明，优势在合力”，进一步加强文明网站建设管理，建好用好文明网。

三、抓基础，深化文明城市创建

以新出台的《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为导引，结合实际，拟定《平顶山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和《平顶山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三年规划》，分解任务，组织实施。融合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和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推进基层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等公共文化设施标准化建设。深入实施市民思想道德素质、诚信守法、文明风尚“三大提升”行动，培育城市文明之风。开展交通秩序“治乱”、市容卫生“治脏”、生态环境“治污”、公共服务“治差”四项重点治理，打造城市优美环境、优良秩序、优质服务。做好新一轮全国

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创建活动的督导、测评、培训工作。做好河南省文明城市年度复查迎检工作。建立完善创建文明城市工作机制，确保创建工作常态化、制度化。着力抓好文明社区创建活动，制定出台《平顶山市文明社区创建工作实施意见》，夯实文明城市创建基础，提升城市品位。扎实推进全域创建，强力推进文明县城（区）创建工作，城乡联动，推出一批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示范县，形成市县联动、以城带乡、以乡带村的全域创建格局，促进城乡统筹协调发展。

四、抓延伸，深化文明村镇创建

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抓好补齐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这个薄弱环节和短板。进一步拓展渠道，优化载体，丰富内涵，突出抓好农村乡风民风、人居环境和文化生活建设。以推进建设美丽乡村、助力脱贫攻坚行动为契机，大力推动培育新型农民、农村移风易俗、清洁家园行动、厕所革命、孝善敬老活动等重点工作深入开展。组织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要建立完善“一约四会”和“孝善理事会”，确保2018年年底达到所有行政村全覆盖。研究制定进一步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实施意见，培育抓好“美丽乡村·文明家园”示范村建设，努力实现“一县一特色，一乡村一品牌”的新突破。组织开展“乡村好媳妇”“中原新乡贤”先进典型选树活动。资助建设一批“村史文化墙”。加大文明村镇创建力度，确保“十三五”末全市县级及以上文

明村和文明镇占比达到 50%以上的目标。建立完善定期督查和通报机制，进一步加强文明村镇常态化动态化管理。

五、抓管理，深化文明单位创建

认真组织学习新版全国和全省文明单位测评体系，修订完善平顶山市文明单位测评体系。加强创建工作指导、培训和年度复查工作，指导用好文明单位动态管理系统，促进创建工作常态化、长效化。组织开展全市文明单位创建管理巡察督导活动，评选文明单位管理先进县（市、区）。强化对窗口单位的暗访督查，推动公务机关和执法单位集中整治“冷、硬、拖、卡”等问题，推动服务行业细化服务规范标准、提高服务质量。深化文明单位结对帮扶活动，发挥文明单位自身优势，助力脱贫攻坚。

六、抓典型，深化文明家庭创建

以“家和万事兴”为主题，广泛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发挥党员领导干部的表率作用和先进群体的示范作用，挖掘家风文化，传承优良家风。广泛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深化“五好家庭”“最美家庭”创建。推动各地建立家风教育基地。运用重要传统节日涵养家风文化，开展丰富多彩的家风主题活动。开展“家风评议”、家风故事会，大力学习宣传文明家庭先进事迹，举办家庭文明建设巡礼、网上展示等形式多样的家风故事传播活动。

七、抓重点，深化文明校园创建

文明校园创建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突出抓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这个重点，大力培育和弘扬校园文化，强化教书育人、管理育人、环境育人，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组织“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继续征集推荐优秀童谣，深化心理健康辅导工作。开展“十九大精神进校园”“青少年爱国主义第二课堂行动”“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经典诵读”、“戏曲进校园”等活动，持续深入开展革命传统、理想信念和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推进校园实体书店建设。举办全市乡村学校少年宫骨干人员培训班，开展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建设成果展巡演活动。建立完善乡村学校少年宫网上管理系统。继续开展暑期文化市场集中整治行动。开展“小手拉大手，文明路上一起走”活动。探索在社区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有效途径，让社区在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教育网络中发挥更大作用。

八、抓引导，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

加强诚信守法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推进诚信守法文化建设，开展诚信守法“六进”活动，叫响“诚信，让鹰城更出彩”主题。加快推动构建互联互通的社会信用体系，推动各部门信用信息共建共享。推动实施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建设，完善诚信建设“红黑榜”发布制度，切实发挥激励惩戒作用。深化诚信创建活动，实施诚信建设示范

工程，推选宣传一批诚信示范街区、示范企业、示范市场(商场)、示范商户。

九、抓规范，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制度化

推进制度化建设。广泛开展学习宣传《志愿服务条例》活动，出台《平顶山市志愿服务制度化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加强志愿服务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大项目化示范。会同有关部门设计推出交通、文化、文艺、环保、卫生、旅游、扶贫、科技、教育、法律等一批专业志愿服务项目；组织开展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打造特色项目品牌。推动连片化站点建设。加强“学雷锋文明使者”志愿服务站建设和管理，推动大型社区、公共文化设施、窗口单位、景区景点、乡镇政府所在地等志愿服务站点建设全覆盖。打造“便民10分钟”服务站点连片建设。加大志愿服务培育力度。继续加大培训力度，进行学雷锋志愿服务纵深培育，推动广覆盖，对各社区、行业站点活动开展进行针对性培训。

十、抓教育，加强精神文明战线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

各级党委是精神文明建设的责任主体，要把精神文明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与经济社会发展一同部署、一同推进。各级文明委要按照党委部署，加强总体谋划和工作指导，加强督促检查，统筹好、运用好各方资源力量，切实履职尽责、推动工作。各级文明办要认真贯彻文明委工作部署，加强与文明委成员单位的联系沟通，组织推进社会主

义精神文明建设各项任务。精神文明建设战线全体同志要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对新时代党的建设提出的新要求，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旗帜鲜明讲政治，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行动上政治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做到思想上高度认同，政治上坚决维护，组织上自觉服从，行动上紧紧跟随。注重培养适应新时代要求的专业能力、专业精神，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提高队伍素质，努力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要继续抓好作风建设，坚决反对形式主义，保持工作常态长效。

2018 年精神文明建设重点工作

-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 2、 制定《平顶山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平顶山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三年规划》，分解任务。
- 3、 制定出台《平顶山市文明社区创建工作实施意见》。
- 4、 修订完善《平顶山市文明单位测评体系》，组织开展全市文明单位创建巡察督导活动。
- 5、 开展诚信创建活动，推选一批诚信示范街区、示范企业、示范市场（商场）、示范商户。
- 6、 开展“践行价值观、文明我先行”主题实践活动。
- 7、 召开全市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经验交流会。抓好“美丽乡村·文明家园”示范村建设。
- 8、 制定《关于在全市开展发挥“一约四会”作用推进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活动的实施意见》。广泛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
- 9、 召开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会议。
- 10、 组织“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教育实践活动。
- 11、 组织开展“红色经典诵读”活动。
- 12、 加强和规范乡村学校少年宫管用工作。

- 13、组织开展志愿服务项目大赛。
- 14、推动景区景点、乡镇政府所在地等志愿服务站点建设全覆盖。
- 15、继续加大培训力度，进行学雷锋志愿服务纵深培育，开展针对性培训。
- 16、出台《平顶山市志愿服务制度化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 17、出台《平顶山市道德模范礼遇帮扶实施办法（试行）》。
- 18、推进平顶山市“@鹰城”网络微视频大赛活动，讲好鹰城故事。
- 19、加强简报信息的采集、编发和报送工作。
- 20、加强队伍建设，举办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干部培训班。